

宜兴市公安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编制。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宜兴市公安局网站(网址: <http://ga.wuxi.gov.cn/yxsqaj/jwgk/xxgkkgzndbg/index.shtml>)上下载。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宜兴市公安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地址:宜兴市东山西路 19 号,邮编:214200,电话:0510-87977022)。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宜兴市公安局在市委、市政府和无锡市公安局的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精准把握新时代信息公开工作的职责定位与形势要求,围绕群众关注热点和公安中心工作,紧扣重点领域,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高公安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方面。宜兴市公安局始终秉持严格贯彻落实《条例》的原则，坚持依法依规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持续规范并细化公开各类公众关注度高的警务资讯，让群众多角度、全方位了解宜兴公安工作进展、亮点成效和队伍风貌，保障知情权和监督权，努力达成应公开信息的全面、准确公开，全面提升公安工作透明度。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健全完善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落实专人负责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提高办理质效，把好受理审查、办理审核、送达归档等环节，确保信息公开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回复准确，年内收到并办结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32 件，无此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制度，依托宜兴公安政府网站宣传阵地，做强功能、丰富内容，2024 年度，发布工作动态类图文信息 105 条，公告公示 92 条，主动公开法规文件及解读、规划计划、财政信息、重点工作等信息 15 条。期间，按时完成信息约稿任务，未有在本级或以上政府办公厅（室）开展的抽查、巡查中，被判定为不合格的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坚持做好周刊报纸、电台电视等传统宣传媒体，年内出版警方周刊 45 期，发布警方新闻 1300 余条，宜兴警方电视 24 档 150 余次，“平安宜兴”电台播出 43 档 86 次，成为上下班高峰时段市民出行的最佳伴侣。同时，打

造新媒体网络矩阵，以“平安宜兴”“公安微警务”“宜兴警方”微博、“宜兴交警”抖音为品牌的网络新媒体阵地，其中“平安宜兴”公众号按照“日更”原则高频次发布宜兴公安声音，新媒体矩阵全网阅读量连续两年破亿，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五）监督保障方面。细化信息公开工作要点，明确重点任务、工作措施、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健全完善网站和新媒体监管机制，进一步促规范、促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880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48778		
行政强制	1666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617.1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0	2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0	1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2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1	1	0	0	0
	(七) 总计	30	2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3	0	0	0	3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宜兴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但问题和不足依然存在,主要为:一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丰富,形式还不够多样。

2025 年,我局将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丰富公开信息的种类和数量,提高信息发布的及时性,深化制度建设,持续推进多元化、全方位、立体式的政府信息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宜兴市公安局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此外,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结果为“(六)其他处理 3.其他”的 2 件办理情况均为不属于政府信息。

宜兴市公安局
2025 年 1 月